

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东府办发〔2024〕4号

东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2024年区政府民生实事人大票决 项目建设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（街办、管理处），区政府各部门，区直有关单位：

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将《2024年区政府民生实事人大票决项目建设工作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2024 年区政府民生实事人大票决项目 建设工作实施方案

为切实加强 2024 年区政府民生实事人大票决项目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明确任务，夯实责任，确保区人大十七届四次会议票决通过的 10 件民生实事项目扎实推进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特制定如下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，认真落实省委十五届五次全会、市委十二届七次全会和区委十三届七次全会安排部署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深入推进“五个东湖”建设，不断丰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创新实践，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，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民生问题，加快打造“一枢纽四中心”贡献东湖力量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践行为民理念。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不断强化人大票决结果的法定效力，尊重人大代表主体地位，最大程度的把人民意愿体现到代表票决制工作各个环节。善于抓住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，扎紧扎牢民生保障网，让群众有更多、更直接、更实在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。

（二）坚持政府主导。充分发挥政府部门的主导作用，不断加大政府投资，除区财政直接投入外，各责任单位应积

极争取中央、省、市项目补助资金支持，尽最大努力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。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应严格对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项目落得下、反响好。

（三）加强规范建设。各责任单位立足工作职责，按照责任分工依法依规推进项目建设，切实做到权限法定、运作规范、程序简明、管用可行；科学制定项目建设计划，充分发挥工作主动性，按时保质完成项目建设任务。

三、组织机构

成立2024年区政府民生实事人大票决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区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，区委常委、常务副区长为第一副组长，项目挂点区领导为副组长，区人大办、区政府办、区发改委、区教体局、区民政局、区财政局、区住建局、区城管执法局、区农业农村局、东湖生态环境局、区东控公司、区城投公司主要领导，扬子洲镇、涉及（街办、管理处）行政主要领导为成员。

领导小组负责协调推进2024年区政府民生实事人大票决项目日常推进工作，领导小组原则上每月调度一次，通报项目进展情况，协调解决项目推进有关问题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区政府办，办公室主任由黄天祥同志兼任。

四、项目内容

（一）东湖区排水单元整治改造项目

计划整治改造章江苑小区排水单元，项目位于章江路106-120号，共整治改造3栋楼96户，主要涉及污水设施完

善、管道混接、错接、漏接整改及对存在缺陷的破损、倒坡、错位等管道进行升级改造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住建局）

（二）东湖区“打通断头路 畅通微循环”专项攻坚行动

计划打通断头路起凤路，位于青山南路至香樟小区，全长约 486.2 米，宽 20-30 米，总投资约 2669.4 万元，建设内容包括道路、排水、交通、照明、绿化、强弱电管道及其他附属工程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住建局、区城投公司）

（三）老旧小区改造项目

计划改造提升老旧小区 2 个，其中省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家属小区改造楼栋 5 栋，惠及居民 150 户，计划投资 300 万元；福州路 197 号二轻大院小区改造楼栋 7 栋，惠及居民 228 户，计划投资 456 万元，主要涉及拆违拆临、雨污水管网、绿化、道路白改黑、建筑外立面，非机动车棚等改造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城管执法局）

（四）井盖整治项目

计划整治永外正街、青山北路井盖 505 个，计划投资 155 万元，主要涉及排水、供水、强电、燃气、弱电等产权单位的井盖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城管执法局）

（五）中小学校网点及学前教育建设项目

计划建设 3 个教育网点，其中育新学校教育集团紫金校区新建工程占地 3.92 万平方米，建筑面积约 4.15 万平方米，主要建设内容教学楼、报告厅、体艺楼、实验楼以及 250 米田径运动场、园林景观等室外附属设施；南京路小学改扩建工程占地 10.6 亩，建筑总面积约 1.28 万平方米，新建综合

楼和体艺楼各 1 栋以及室外园林景观；滕王阁保育院康馨爱幼院区改扩建项目主要对教学楼进行装修，改造建筑面积约 1143.59 平方米，涉及室内装饰、给排水改造、电气改造、暖通改造、消防改造及室外改造等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教育局）

（六）公共停车设施建设项目

计划新建 1 个包家巷公共停车场，占地约 2500 平方米，建设停车泊位约 88 个，并配套相应的停车场基础设施及用车服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城管执法局、东控公司）

（七）“两整治一提升”行动共同富裕样板村建设项目

计划打造扬子洲镇 2 个共同富裕样板村建设点，项目主要涉及房前屋后环境整治，村庄绿化、道路硬化、路灯亮化、污水净化等内容建设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局、扬子洲镇）

（八）扬子洲地区电排站前池及中心渠水生态修复项目

为深化推进水环境质量，项目计划新建水系连通工程 1440m、生态岸线工程 20km、生态修复工程 8 处面积 3.9 万 m²、中心渠湿地 16.5 万 m²，总投资 4492.3 万元。（责任单位：扬子洲镇、东湖生态环境局）

（九）城市老年人助餐点建设项目

计划在社区打造 3 家城市老年人助餐点，每个助餐点位约 100-200 平米，配套厨房、就餐区、餐饮行业所需的必要设施设备，同时设置满足老年人所需要的适老化改造，计划投资 150 万。（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）

（十）大士院半步街提升改造项目

项目位于大士院街区，计划投资 400 万元，主要涉及牌

坊建设、标识系统完善、文化节点展示、完善交通系统等内容改造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城管执法局）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。各责任单位要高度重视民生实事人大票决项目推进工作，切实把民生实事人大票决项目建设纳入今年工作的重要内容。要按照“清单化管理、项目化实施”的原则，对照项目任务，细化安排，建立内部工作机制，制定具体工作方案，确定时间表、路线图和责任人，确保所有项目在今年年底前完工。

（二）统筹推进，形成合力。民生实事人大票决项目涉及面广，各责任单位要主动作为，积极沟通，项目涉及镇（街办、管理处）要协调配合，保障有力。挂点区领导要加强对项目建设的调度，实行每半月一调度；各责任单位要实行“一把手”负总责、亲自抓，相关负责人具体抓落实，确保项目建设有效推进。

（三）强化考核，力求实效。为确保民生实事人大票决项目建设如期完成，区政府办公室将配合区人大常委会对项目进展、完成情况进行督查、考核，各责任单位要自觉接受区人大常委会各项目监督小组、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检查，积极探索实践，创新工作方法，及时总结经验，切实提升项目建设质效。